

2010《注册税务师》税收相关法律预习第五章(3)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5/2021\\_2022\\_2010\\_E3\\_80\\_8A\\_E6\\_B3\\_A8\\_c46\\_64595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0_E3_80_8A_E6_B3_A8_c46_645953.htm) id="lpqw" class="ccvb">

第三节 债的移转和消灭

### 一、债的移转

债的移转是指债的主体发生变更，而债的内容保持同一性的一种法律制度。债的移转有法律上主要分三种情形：

- 1、债权让与。债权让与的条件是：须存在有效债权.被让与的债权具有可让与性。【举例】a企业向b银行借款100万元，如果b将债权转让给甲银行，b银行需与甲银行达成协议。
- 2、债务承担必须得到债权人的同意。债务承担一般应当具备这样一些条件：必须有有效债务的存在.被转移的债务应是具有可转移的特点.第三人必须与债权人或者债务人就债务的移转形成合意.债务的承担必须得到债权人的同意。【举例】a、b两个企业签订100万元的买卖合同，约定a向b发货。实际发货过程中，a表示由c向b发货，当债务人a转让债务时，必须经过债权人b的同意，债务人将合同的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移给第三人，应当经债权人同意。
- 3、债的概括承受必须得到债权人的同意。【例题1】债权让与合同的生效要件包括( )。(2007年) a、存在有效债权 b、债权人与债务人达成让与协议 c、债权人与受让人达成让与协议 d、被让与的债权具有可让与性 e、存在待生效债权 答案:acd

解析：本题考核点是债的移转情形。债权让与的条件是：须存在有效债权.被让与的债权具有可让与性。债权让与不要求履行特别的合同形式(法律另有规定除外)，只要第三人和债权人达成一致意思表示即可。【例题】合同的一方当事人经过对方当事人同意，可以将自己的权利和义务一并转让给第

三人，这在理论上被称为( )。(2007年) a、债权转让 b、债务承担 c、代位权 d、债的概括承受 答案：d 解析：本题考核点是债的移转情形。题目中说明是权利义务一并转让，所以是债的概括承受。选项c属于债的保全。编辑特别推荐：海量题库有免费!预测压题,名师解析! 2010年注册税务师网上辅导全面招生 2010年注册税务师考试新手指南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